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开发区 18 号大街 77 号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642,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756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潘连彬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杨晓玉列席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158,641,50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617,500	99.9956	500	0.0044	0	0.0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617,500	99.9956	500	0.0044	0	0.0000
8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617,500	99.9956	500	0.0044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6、议案7、议案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李泽宇、胡泽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